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 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 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证券投资概述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优化现金管理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。

1、委托理财

2019 年，公司委托理财发生额 240,090 万元，年末未到期余额 1,200 万元，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委托理财涉及的产品类型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等。

2、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

2019 年期末，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金额为 31.67 万元，全部为权益工具投资，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损益为-1.54 万元。2019 年，公司未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。

3、证券投资管理及执行情况

公司制定了《证券投资管理办法》，对证券投资的原则、范围、权限、内部审核流程、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、风险控制、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，并严格遵照执行。

二、报告期末所持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

单位：元

证券品种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最初投资成本	会计计量模式	期初账面价值	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	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	本期购买金额	本期出售金额	报告期损益	期末账面价值	会计核算科目	资金来源
境内外股票	601005	重庆钢铁	368,004.75	公允价值计量	332,060.10	-15,404.85				-15,404.85	316,655.25	交易性金融资产	债务重组

合计	368,004.75	--	332,060.10	-15,404.85	0.00	0.00	0.00	-15,404.85	316,655.25	--	--
----	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	----

三、报告期内执行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情况

1、公司上述证券投资是按照公司《证券投资管理办法》执行，投资事宜是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的，投资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。

2、公司以自己的名义设立了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，没有出现使用他人账户或向他人提供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形。

3、公司指定专门人员，按照公司《证券投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进行证券投资，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。

4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定期听取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汇报，关注并监督公司证券投资相关工作。

特此说明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3日